

项目名称：温岭市城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2026 年物业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LCG-2025-15-GK

甲方：（采购单位）温岭市城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所在地：温岭市城北街道联运路 35 号

乙方：（中标供应商）杭州海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所在地：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18 号

甲、乙双方根据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温岭市城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2026 年物业服务采购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1. 合同条款。
2. 中标通知书。
3. 更正补充文件。
4. 招标文件。
5. 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
6. 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合同内容及服务标准

1、按照甲方的规定及要求，做好温岭市城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院范围内的卫生保洁、秩序维护、消控中心、水电工程维修服务及院内公共区域绿化养护工作。

2、每月两次对全院范围内的消防灭火器进行安全检查。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陆拾壹万玖仟肆佰叁拾叁元（¥619433 元）人民币。

四、甲乙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根据招标结果确定）

（二）乙方责任

（根据招标结果确定）

五、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七、履约保证金

中标单位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交纳合同价 1% 的履约保证金，甲方在承包期满后 10 日内全额退还履约保证金。

八、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服务期

服务期为 2 年，采用“1+1”方式，即根据每年度考核结果采购人有权单方决定是否续签合同。具体起止时间在签订合同时由招标人确定。

十、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2. 履行地点：温岭市城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十一、款项支付

付款方式：甲方在每月结束后 10 天内根据当月满意度考核情况支付当月费用。

十二、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四、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如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提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组织机构及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各执一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及邮编：

签订时间：2025年 6 月 24日

乙方（公章）杭州海涛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571-86076867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滨江支行

账号：3301 0410 6000 3108 572

地址及邮编：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18 号

城北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5-2026 年物业服务满意度考核表

项 目 \ 选项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卫生质量			
服务态度			
劳动纪律			
仪容仪表			
建议（可多选）			
其他：			